

十、企业声明函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省林业有害生物检疫防治站（单位名称）的项目名称：江苏省2025年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能力提升项目（6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打孔注药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通市广益机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2886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226.04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牵引式疫木粉碎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通市广益机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2886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226.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便携式粉碎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通市广益机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2886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226.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疫木粉碎机、劈木机、焚烧炉，熏蒸炉的检疫除害处理设备-疫木粉碎机、劈木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通市广益机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2886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226.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疫木粉碎机、劈木机、焚烧炉，熏蒸炉的检疫除害处理设备-焚烧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济宁越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疫木粉碎机、劈木机、焚烧炉，熏蒸炉的检疫除害处理设备-熏蒸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潍坊腾龙重工科技有限公司（企

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通元融植保机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3 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